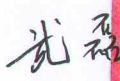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表

论证项目	玉门市紧密型县域医共体智慧医院建设项目三标段（掌上医院信息化建设）		
采购单位	玉门市总医院（玉门市第一人民医院）		
项目金额	40 万元		
专家姓名	陈志伟	职 称	经济师
工作单位	玉门市自然资源局	联系方式	13993701239
专家论证意见	玉门市紧密型县域医共体智慧医院建设项目中掌上医院信息化建设，一期工程于2022年上线运行，通过又中多的运行，目前运行平稳，安全快捷，给患者提供了便捷的就医服务渠道。得了广大患者及家属的一致好评和认可。作为一期承接项目单位陕西中卫佰医科技有限公司日常维护到位，积极对接医院各科室，针对问题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得到各科室和院方的高度认可。在二期改造提升中该公司在对医院就医流程情况了解是全面的，对患者及家属的可操作性都具有显著优势。建议将陕西中卫佰医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单一来源采购供应商。 专家签字： 陈志伟 日 期： 2025.5.15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表

论证项目	玉门市紧密型县域医共体智慧医院建设项目三标段（掌上医院信息化建设）		
采购单位	玉门市总医院（玉门市第一人民医院）		
项目金额	40 万元		
专家姓名	武磊	职 称	专职律师
工作单位	甘肃玉亚恒律师事务所	联系方式	13919492147
专家 论证 意见	玉门市总医院掌上医院小程序自 2022 年起，由陕西中卫佰医科技有限公司开发，成功完成与医院 his 接口、酒泉市医保结算系统的改造对接，为患者提供了便捷的就医服务渠道，为进一步优化就医流程，提升服务体验，现玉门市总医院对玉门市紧密型县域医共体智慧医院建设项目三标段（掌上医院信息化建设）进行升级改造，考虑到原程序的开发就由陕西中卫佰医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完成，且运行期间程序稳定，配套售后服务完善，而本次是对原有程序的改造升级，属于《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中，可以采用单一来源采购的法定情形，同时，陕西中卫佰医科技公司对院方及待升级系统了解深入，在本次升级改造项目所需的业务资源及相关能力方面具有显著优势。故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形式，优先考虑将陕西中卫佰医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供应商。 专家签字：   日 期：2025.5.15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表

论证项目	玉门市紧密型县域医共体智慧医院建设项目三标段（掌上医院信息化建设）		
采购单位	玉门市总医院（玉门市第一人民医院）		
项目金额	40 万元		
专家姓名	赵文彦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玉门市融媒体中心	联系方式	13993730397
专家 论证 意见	一、政策合规性分析 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规定，为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和配套要求，需继续从原供应商处采购之规定，本项目符合单一来源采购适用情形。 玉门市总医院（玉门市第一人民医院）原系统由陕西中卫伯医科技有限公司建设。若更换供应商，对现有系统、与医院HIS系统对接及与酒泉医保、医保系统对接、适配本地化医保目录及特殊病种结算规则等存在延续性与安全性的安全隐患风险。 二、技术不可替代性 由于玉门市总医院（玉门市第一人民医院）掌上程序于2022年由陕西中卫伯医科技有限公司承接掌上医院系统开发，并成功实现与医院HIS接口，打通酒泉医保信息接口，运行平稳，给患者带来诸多便利。 建议掌上医院信息化建设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由陕西中卫伯医科技有限公司继续建设，确保原有技术标准、数据安全性的延续性，加快项目建设，缩短建设周期。 日 期：2025.5.15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表

论证项目	玉门市紧密型县域医共体智慧医院建设项目三标段（掌上医院信息化建设）		
采购单位	玉门市总医院（玉门市第一人民医院）		
项目金额	40 万元		
专家姓名	董 强	职 称	工程师
工作单位	中国广电玉门公司	联系方式	15193752227
专家 论证 意见	一、政策合规性分析 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为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服务配套要求，需继续从原供应商处采购”之规定，本项目符合单一来源采购适用情形。玉门市总医院（玉门市第一人民医院）原系统由陕西中卫佰医科技有限公司建设，若更换供应商，对现有系统与医院 HIS 系统深度对接、与酒泉市医保结算系统对接、适配本地化医保目录及特殊病种结算规则等存在延续性与安全性的风险。 二、技术不可替代性论证 由于玉门市总医院（玉门市第一人民医院）掌上医院小程序于 2022 年由陕西中卫佰医科技有限公司承接掌上医院小程序开发工作，并成功完成与医院 his 接口、酒泉市医保结算系统的改造完成对接，截止目前运行稳定，优化了就医流程，为患者提供了便捷的就医服务渠道。 鉴于陕西中卫佰医科技有限公司在技术适配性、项目延续性、成本效益等方面的独特优势。本人认为中卫佰医是唯一具备技术延续性、数据安全性和成本可控性的供应商，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法定条件，建议按程序推进项目实施。 专家签字：  日 期： 2025.5.15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表

论证项目	玉门市紧密型县域医共体智慧医院建设项目三标段（掌上医院信息化建设）		
采购单位	玉门市总医院（玉门市第一人民医院）		
项目金额	40 万元		
专家姓名	张金城	职 称	网络工程师
工作单位	玉门市数据局	联系方式	15593776581
专家 论证 意见	玉门市紧密型县域医共体智慧医院建设项目三标段（掌上医院信息化建设），是基于原玉门市总医院掌上医院所建功能的提升扩展，如果更换承建单位，必须对总医院业务流程、科室协调、系统对接等功能重新调研和实施开发，即费时间又增加建设成本。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中“为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服务配套要求，需继续从原供应商处采购”之规定，该项目符合单一来源采购的相关要求。 陕西中卫佰医科技有限公司是原总医院掌上医院小程序开发项目的承建单位，已成功完成与医院his 接口、酒泉市医保结算系统的改造对接，目前该小程序已稳定服务超两年，为患者提供了便捷的就医服务渠道，获得相关科室一致认可。 为更快更好完成该项目，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由陕西中卫佰医科技有限公司实施。 专家签字：张金城 日 期：2025.5.15		